

國立新竹高級工業職業學校 函

地址：30060新竹市中華路2段2號
聯絡人：王若權
聯絡電話：03-5322175#212
傳真電話：03-5336876
Email：afufu@hcv.s.hc.edu.tw

受文者：新竹市立新科國民中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4年2月10日
發文字號：竹工教字第1140000644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文 (a10510000v_1140000644ax_1.pdf、a10510000v_1140000644ax_2.pdf、
a10510000v_1140000644ax_3.pdf、a10510000v_1140000644ax_4.odt、
a10510000v_1140000644ax_5.ods、a10510000v_1140000644ax_6.pdf、
a10510000v_1140000644ax_7.pdf、a10510000v_1140000644ax_8.pdf)

主旨：有關「114學年度國立新竹高級工業職業學校特色招生專業群科甄選入學」板金科報名相關事項，敬請貴校惠予協助宣導。

說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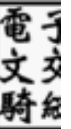
- 一、「114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特色招生專業群科甄選入學簡章彙編」及「114學年度新竹高工板金科特色招生術科測驗內容審查表」已公告於本校網站首頁、教務處註冊組網頁項下之板金科特色招生網頁處。
- 二、報名表可於簡章下載列印，報名所需各項資料亦公告於上揭網頁處，若貴校學生欲報名參加本校114學年度板金科特色招生專業群科甄選入學，敬請貴校協助辦理相關報名工作，本校甄選資訊位於簡章第129頁。
- 三、報名時間：中華民國114年03月10日至113年03月14日止，上述期間每日上午08：30-12：00、下午13：30-16：30。
- 四、報名地點：本校教務處（至善樓2樓）。

教務處 114/02/10 09:21



1140000751

有附件



五、竹苗區應屆畢業生以就讀國中集體報名辦理，採現場審核收件，不接受學生及家長個別報名，倘若貴校已送件完成，尚有學生欲報考，仍煩請貴校行政人員協助送件。

六、本校114學年度特色招生專業群科甄選收取費用如「各種身分學生應繳證明文件一覽表」。

七、請惠予各校承辦人員公(差)假進行報名作業。

八、各校報名時需繳交：

(一)「集體報名資料名冊」一份(需核章完畢，亦可至上揭網頁處下載)。

(二)學生報名表(於簡章第427頁，需確實黏貼近3個月內2吋半身脫帽正面照片)。

(三)報考同學資料清冊excel檔(檔案可於上揭網頁處下載，資料內容請務必正確，並請上傳至下列網址：

<https://forms.gle/hEEHq82mXvHZ4PSJ8>)。

(四)所有報考同學近3個月內2吋半身脫帽正面照片1張(製作准考證用)。

(五)所有報考同學書面審查資料(考生個別裝訂成冊後，再依集體報名資料名冊順序排列)。

(六)報名收件流程表。

九、報名當天可能有報名資料需當場修改，敬請承辦人員攜帶職名章於文件錯誤時使用，以免無謂往返奔波。

十、附件為114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特色招生專業群科甄選入學簡章彙編、114學年度新竹高工板金科特色招生簡章

、114學年度新竹高工板金科特色招生術科測驗內容審查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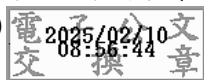
、114學年度國立新竹高級工業職業學校特色招生專業群科甄



選入學報名說明文件、114學年度國立新竹高級工業職業學校特色招生專業群科甄選入學身心障礙考生應考服務申請表、114學年度國立新竹高級工業職業學校特色招生專業群科甄選入學-集體報名名冊(範例)ODT、114學年度板金科特色招生各種身分學生應繳證明文件一覽表、114學年度新竹高工板金科特色招生集體報名資料名冊-○○市○○國中(空白範例)ODS。

正本：苗栗縣各公私立國民中學、新竹市政府教育處、新竹縣政府教育局、苗栗縣政府教育處、新竹縣市各公私立國民中學

副本：本校教務處(不含附件)



校長 陳 世 程